中国民用航空局



CAAC 适 航 指 令

AIRWORTHINESS DIRECTIVE

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《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》(CCAR-39)颁发,内容涉及飞行安全,是强制性措施。如不按规定完成,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。

编号: CAD2014-B767-07

修正案号: 39-8203

一. 标题: 检查油箱抗冲击接近盖板

二. 适用范围:

本指令适用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的、列在波音服务通告767-28-0105R1中的波音767-200、-300、-300F和-400ER系列飞机。

注1:本适航指令适用于上述所有型号的飞机,无论本适航指令要求所涉及的区域是否经过改装、更换或修理。对那些经过改装、更换或修理的飞机,如果所做的改装、更换或修理影响到本适航指令要求的实施,飞机所有人/营运人采用的等效方法必须按照本适航指令D段要求获得批准。其方法中应包含所做的改装、更换或修理对本适航指令所阐述的不安全状态影响的评估;而且,如果该不安全状态没有被消除,其要求中应包含针对这种不安全状态的具体的建议措施。

三. 参考文件:

1、FAA AD2014-20-02

2、波音服务通告 767-28-0105R1

3、CAD2008-B767-05R1

4、CAD2010-B767-03

5、CAD2012-B767-01

修正案号: 39-17975

2013年2月6日

修正案号: 39-6530

修正案号: 39-6639

修正案号: 39-7196

四. 原因、措施和规定

为了防止发动机非包容性故障或轮胎碎片产生的异物侵入油箱,

引起飞机接近火源处燃油泄漏,进而导致飞机起火,要求完成下述工作,事先已完成者除外:

A、检查

在本指令生效后的72个月内,按照波音服务通告767-28-0105R1 施工指南的要求,完成本指令A(1)段和A(2)段规定的措施。

- (1)对左右侧机翼油箱接近盖板,完成一次一般目视检查或超声波无损测试,以确认抗冲击接近盖板是否安装在正确位置。如何发现安装了任何标准接近盖板,在下次飞行前,更换为抗冲击接近盖板。
- (2)对左右侧机翼油箱抗冲击接近盖板完成一次一般目视检查, 以确认是否安装印刷标识和标记。如果印刷标识和标记缺失,在下次 飞行前,按照适用性,安装印刷标识或标记。

B、维护或检查方案改版

在本指令生效后的60天内,通过加入2013年1月版的波音767 MDP 文件D622T001-9第9章中适航限制(AWLs)和审定维修要求(CMRs)任务57-AWL-01的关键设计构型控制限制(CDCCL)"抗冲击油箱接近盖板",来改版维护或检查方案。

(1) 无替代措施、间隔和/或CDCCLs

完成本指令B段要求的改版后,不允许使用替代措施(例如,检查)、间隔和/或CDCCLs,除非替代措施、间隔和/或CDCCLs按照本指令D段规定的程序要求已获得批准作为等效替代方法(AMOC)。

C、对之前措施的认可

如果在本指令生效之前,已经按照波音服务通告767-28-0105(本指令为引用此份文件)完成了本指令A段要求的相关工作,本指令认可上述工作。

D、替代方法

- (1)完成本适航指令可采取能保证安全的替代方法或调整完成的时间,但必须得到适航审定部门的批准。
- (2) 在使用任何经批准的替代方法之前,通知有关飞行标准部门的主管监察员。
- (3)经适航部门批准的能提供可接受安全水平的等效替代方法 (AMOC)可用于本指令所要求的修理。该修理方法必须满足飞机的 审定基础,并且该批准必须专门引用本指令。
- (4) 在 CAD2008-B767-05R1 、 CAD2010-B767-03 或 CAD2012-B767-01中被批准的符合本指令D(4)(i)和D(4)(ii) 段要求的AMOC可以作为符合本指令B段相应规定的AMOC。

- (i) 2012年11月2日后批准的AMOC。
- (ii)包含结合了"抗冲击油箱接近盖板"的关键设计构型控制限制(CDCCL)中的任务57-AWL-01的AMOC。
- 五. 生效日期: 2014年11月5日
- 六. 颁发日期: 2014年11月2日
- 七. 联系人: 董文强

民航华北地区管理局适航审定处

010-64596921